2009年法硕指导:刑法学精选试题解析四十九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5/2021_2022_2009_E5_B9_ B4_E6_B3_95_c80_545867.htm 案例分析题: 甲(女,1984年7 月20日生)因其同居男友乙已另有新欢丙而生恨意。2004年6 月7日,甲得知当晚丙一人独居于郊外的出租屋,遂叫来好友 丁(男,1986年12月13日生),要其晚上去强奸丙,并给了500 元"报酬"给丁,丁同意。晚9点,甲领着丁来到丙住处附近 , 指认了出租屋, 并给了丁一把其从男友处偷来的钥匙。 晚10点左右,丁找到出租屋,因房门未锁而顺利进入房间, 正欲强奸时,遭到被害人极力反抗。黑暗中丁用力反复将被 害人头部向墙体撞去,见被害人不再反抗,于是拉开电灯。 丁准备强奸时发现被害人已没有了气息,遂匆忙逃走。回家 后,丁越想越怕,便告知父母。其父母反复规劝,并硬拉着 丁到公安机关去交待了罪行。案发后查明: 甲已有三个月 身孕; 甲于2003年1月4日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, 缓刑1年,并处罚金500元; 被害女子并非丙,而是丙的另 一同室女友戊,丙当晚因加班未归; 戍因丁的暴力而死亡 。阅读分析上述案例后,请回答以下问题:(1)甲、丁的犯罪 行为构成何罪?构成一罪还是数罪?并简要说明理由。(2)甲 、丁原想强奸丙,实际上加害了丙的同室女友戊。这对甲、 丁的定罪量刑有无影响?为什么?(3)对甲能否判处死刑缓期 二年执行?为什么?(4)甲是否构成累犯?为什么?(5)指出 丁具备的法定量刑情节及其处罚原则。 【答案】(1)甲、丁的 行为构成了强奸罪一罪,不构成数罪;甲教唆丁实施强奸行 为,并为丁的强奸行为提供了准备条件的帮助行为,丁接受

教唆并实施强奸行为,符合强奸罪的构成要件,甲成立教唆 犯,丁是实行犯,甲的帮助行为为教唆行为所吸收,不再独 立评价。两人的行为成立强奸罪共同犯罪;丁在实施强奸中 致被害人死亡的行为不需要单独定罪,因为刑法明确规定强 奸致使被害人死亡的属于强奸罪的结果加重犯,甲也应对戊 的死亡结果承担责任。(2)这一事实对甲、丁的定罪量刑没有 影响。因为戊虽然不是甲、丁预期的犯罪对象,但这属于法 律性质相同的对象认识错误,不影响定罪与量刑。(3)不能对 甲适用死刑缓期二年执行。因为死缓只是死刑的一种执行方 法,对怀孕的妇女不能判处死刑包括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。(4)甲不构成累犯。因为甲犯强奸罪是在盗窃罪的缓刑考验 期满以后,且没有刑法规定的撤销缓刑的法定事由。根据刑 法规定,此情形是原判刑罚不再执行,不是刑罚执行完毕, 不符合累犯的成立条件。 (5)丁犯罪时不满18周岁,应当从轻 或减轻处罚;丁被其父母硬拉到公安机关交待罪行的行为, 符合自首的成立条件,成立自首。犯罪以后自首,可以从轻 或减轻处罚。 点击进入免费体验:百考试题在线考试中心 更 多优质资料尽在:百考试题论坛 百考试题在线题库 100Test 下 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